天津一小区住十万个骨灰盒：门挂牌匾窗户全黑，地下室最贵

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塘镇，一处公益性骨灰堂被改建成住宅式，并违规出售。记者实地暗访发现，该建筑群分为两期，共16栋楼房，楼房外形与普通居民小区无异，但窗户都是黑色的。进入楼房内部，记者发现每层大约有25户房，面积20平到50平不等，每家每户门口都悬挂着“X氏祠堂”的牌匾和大红花。工作人员称该小区楼房目前接近售罄，因为更接“地气”，地下室最贵、阁楼价格最便宜。

开发商将这处骨灰堂花费3亿被改建成住宅式，占地面积超过5公顷，规模号称“华北地区第一家”。记者通过暗访发现，尽管销售人员介绍“手续齐全”，但根据天津市国土和房管局公开的文件，此处墓地在性质上属于公益性骨灰堂，并无买卖资格。为了规避公益性墓地无法经营的管理条例，此陵园将墓地合同条款从售卖改为长期租赁。

随着天津市殡葬改革的推行，越来越多的人选择在陵园单独买一处房间来做自家祠堂，而不是将自家骨灰盒与其他家骨灰盒混放在公益性祠堂。这家以“楼房式祠堂”为招牌的骨灰堂一期开售时一度遇冷，但6年间价格一路疯涨，均价从3千一平涨到7千一平。工作人员介绍，目前小区已“入住”3千多家族，骨灰盒接近十万个。

此前报道

天津一公益骨灰堂变私人祠堂：每天卖100多套，开盘两月销售额上亿

一片荒草滩中，16栋灰顶青墙的“住宅楼”拔地而起。不过，即使是白天，这些楼宇的窗户也统一挂着黑布。一到晚上，整个楼群便与黑夜混为一色。

实际上，这处占地20000多平方米的楼群是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塘镇公益性骨灰堂。

只是，跟按格子分别寄存的公益性骨灰堂不同，这里是以私人祠堂的形式对外出售，每个祠堂为一个独立房间，每平方米售价从3000多元到7000元不等，中介参与倒卖后，每平方米价格甚至被炒到了近万元。

中塘镇公益性骨灰堂自2011年“开盘”以来，除阁楼外已基本销售一空。但奇怪的是，天津市民政局公布的14座经营性墓地中并不包括这处骨灰堂。

按照规定，农村公益性骨灰堂只能安葬本村死亡居民的骨灰或遗体，不得对外经营。但界面新闻调查发现，中塘镇公益性骨灰堂大部分都卖给了外地居民。销售人员称，最多的时候，该项目7天卖了5000多万元，开盘不到两个月，销售额已经上亿元。

22万元买一间36平方米的祠堂，陈希觉得很划算。2016年，因土地征收，他在天津西青区的老家开始动迁祖坟，但那时村里还没有开建公益性骨灰堂。

多方打听之后，陈希最终找了中塘镇公益骨灰堂。规模气派、祭拜方便，这些让陈希最终下定了决心。

虽说是祠堂，但实际上只有一间屋子。买完祠堂后，陈希又花5万多元找人装修、买祠堂楹联。“我是4年前买的，如果现在买，40万都不一定拿得下来”。陈希说。

走进这处骨灰堂项目的正门，12座一米多高的生肖雕像沿路依次排开，路的尽头，4座地藏菩萨分别朝向东西南北，寓意佛光普照，而园内24孝、18罗汉等雕像更是随处可见。

2020年8月中旬，界面新闻以买家的身份来到该项目地发现，该骨灰堂几乎全部以祠堂对外出售。骨灰堂现场看守人告诉记者，一期已经全部卖完，二期也只剩下阁楼还有祠堂出售，“好位置都挑走了，你们来晚了”。

在二期工程4号楼，界面新闻看到楼内均为单独房间，一个房间就是一个祠堂，每间祠堂从20平方米到50平方米不等。大多数祠堂已经挂上殡花和“某氏祠堂”字样的匾额。还有一些房间大门敞开，满地积灰，并未使用。

骨灰堂看守人介绍，挂了殡花和匾额的就是已经把骨灰迁进来的，家人每年清明会来祭拜一次；空着的房间是已经卖掉但还没有迁入。

该项目在整个园区共分为两期工程建设，每期8栋楼，每栋6层，一层大约25个房间左右，整栋楼内，最贵的是地下室，“因为更接地气”，阁楼相对价格较低，买的人少。

在一间已经装修完毕但还没迁入的祠堂内，三面墙已经安装好了骨灰格，房间正中央为一处牌位。此外，房内大部分面积都空着。“人家买祠堂就是讲究个体面，有的装修全部用汉白玉，花了十几万元。”骨灰堂承揽装修的工作人员说。

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滨海分局的一份土地征收公告显示，中塘镇公益性骨灰堂用地面积共20000多平方米，原属未利用土地。2011年2月20日，天津市人民政府批准征收用于建设公益性骨灰堂。

实际上，界面新闻注意到，《天津市殡葬管理条例实施办法》规定，乡、镇、村公益性墓地占地不得超过7000平方米，区、县公益性墓地占地不得超过335000平方米。按照这份文件，中塘镇公益性骨灰堂占地面积已远超官方规定。

工程信息牌显示，该骨灰堂全名为“中塘镇公益性骨灰堂”，建设单位为天津滨海新区中塘镇人民政府。但实际上，这个工程是由中塘镇下辖万家码头村委会筹资修建的，而每一个买家也是直接和村委会签合同、打款。

据中堂镇下辖万家码头村委会负责人介绍，陵园配套设施中，价格最贵的是三座汉白玉牌坊，“一个牌坊就花了900多万元”，工程总造价为3亿元。

万家码头村委会会计许文宝负责该骨灰堂销售事宜。据许文宝介绍，2010年底，中塘镇公益性骨灰堂一期项目动工，2011年正式开盘。为了建这个项目，村委会借了3000多万元，“当时正在推行殡葬改革，我们也看到土葬改火化是大趋势，就向上级申请了这个项目。但刚建成的时候买的人并不多。”

不久之后，随着附近几个村镇的农业用地陆续被征收为工业用地，大量祖坟面临搬迁。“土葬不允许了，市里的墓地价格又高，来买祠堂的人一下子多了。”许文宝说。

期很快卖完，2015年，中塘镇公益性骨灰堂二期项目也开始上马。尽管每平米价格涨了2000多元，仍有越来越多的人来买祠堂。

许文宝回忆起生意最火爆的时候，“每天都能卖100多套，7天我卖了5000万元；开盘不到两个月，卖了1个亿”。中塘镇公益性骨灰堂两期项目共有3800多套。

许文宝透露，前来购买祠堂的大部分是外地居民，“哪里的都有，（天津市）西青区和津南区占了60%以上。我们村一共才500多户，只是其中一小部分”。

界面新闻注意到，2008年，民政部、公安部等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公墓建设管理的通知》称，农村公益性骨灰堂只能安葬本村死亡居民的骨灰或遗体，不得对外经营。《天津市殡葬管理条例实施办法》还明确规定，不按规定出售墓穴或者骨灰存放格位的，由市殡葬事业管理机构、区民政部门或者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，没收违法所得，并可以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罚款。

8月18日，界面新闻从天津市民政局殡葬事业管理处了解到，全市14家经营性公墓中，并没有中塘镇公益性骨灰堂。该管理处一位工作人员表示，这14家公墓是经过市政府批准，民政局备案的，其他的公墓均为公益性墓地，没有买卖资格。

对于这些规定，万家码头村委会并非不知情。许文宝出示的一份购买合同显示，公益性骨灰堂二期每平方米租赁价格为6000元，作为买家安放已故亲人的场所，租期为50年。

“公益性骨灰堂不允许出售，我们一期的合同都是出售，但到了二期都改成了租赁，其他的条款都是一样。其实就是换了个说法，还是按出售来。”许文宝停顿了一下，又反问道，“你买50年跟你租50年有区别吗？”

《天津市殡葬管理条例实施办法》规定，农村为村民设置的公益性墓地，须经乡镇人民政府审核同意后，报区民政部门批准，并报市民政部门备案。

许文宝还打开电脑，依次介绍中塘镇公益性骨灰堂的建筑许可证、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报告等文件。界面新闻记者追问是该项目否有民政部门的审批手续，许文宝称“手续都是齐全的”，但他始终没有拿出民政部门的审批许可。

卸任不代表安全！浙江建设厅一处长辞职11年后被查

5月18日，浙江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对一名曾经的公务员作出判决。值得注意的是，这名公务员辞职11年后，仍被追究刑事责任，背后有怎样的法律依据呢？戳视频，为你揭秘。

2019年12月22日，桐乡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，被告席上站着的是11年前担任浙江省建设厅住宅与房地产业处处长何从华，他因犯受贿罪被提起公诉。

何从华，1962年出生，浙江杭州人。2002年7月起，任浙江省建设厅住宅与房地产业处处长，负责浙江省住宅与房地产行业管理。

2004年至2008年，何从华利用职务便利，先后以“低价买房”“安家费”“债务免除”等形式非法收受财物，共计价值人民币296万余元。

2008年11月，何从华辞职。2019年6月，何从华因涉嫌职务犯罪，被立案调查。桐乡市监委将调查结论同步反馈何从华所在的党组织，2019年8月24日给予其开除党籍处分。同年8月29日，何从华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。

这有效实现了纪法贯通、法法衔接，做到“先处后移”，将纪律放在前面。

2020年1月22日，桐乡市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，被告人何从华犯受贿罪，判处有期徒刑七年六个月，并处罚金六十万元，退缴在案的违法所得296.3803万元，予以没收，上缴国库。何从华对受贿事实认定、认罪认罚程序适用等均存在异议，提起上诉。2020年5月18日，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上诉，维持原判。

退休人员养老金“普涨”：定额最高涨80元，这些人能多领

今年已是中国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连续第16年上涨，各地继续坚持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统一实行定额调整、挂钩调整和适当倾斜相结合的调整办法。

定额调整方面，各地调整情况有所区别，多集中在每人每月50-60元区间。其中，西藏加发金额最多，每人每月涨80元，与去年水平一致；上海次之，每人每月增加75元，比去年多15元；青海每人每月定额加发69元。

天津、辽宁、湖北等地则按退休时间或不同企业类型退休人员进行分类。如：辽宁定额调整仍按退休时间先后划分为5档，最多每月增70元，最少增25元。天津提出，企业退休人员、退职人员，每人每月增60元；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、退职人员，每人每月增53元。

挂钩调整是与退休人员缴费年限、基本养老金水平等因素挂钩。如，广东提出每人每月按照本人调整前基本养老金月标准的2.2%加发。缴费年限每满1年基本养老金月标准增加1元；缴费年限超15年，超过15年的缴费年限每满1年基本养老金月标准再增加1元。增加额少于15元的，按15元发放。江西提出缴费年限每满1年增加2元；再按本人2019年12月份基本养老金的1.1%增加。

另外，就2020年调整方案看，各地在适当倾斜调整中，继续对高龄退休人员、艰苦边远地区退休人员、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等群体予以照顾。

山西规定，2019年12月31日前年满70周岁的退休人员，每人每月再增37元。一类艰苦边远地区退休人员每人每月再增10元，二类艰苦边远地区退休人员每人每月再增15元。企业退休军转干部调整后月基本养老金低于3510元的补到3510元。

山东今年则首次对企业一至四级工伤退休职工给予适当倾斜，提出缴费年限不满35年的，在挂钩调整时按35年调整增加，这部分退休人员月均调整再增加20元左右。

今年养老金够发吗？

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指出，加大基本民生保障力度。上调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，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。实现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省级统收统支，提高中央调剂比例。全国近3亿人领取养老金，必须确保按时足额发放。

在企业养老保险费免、减、缓等政策背景下，养老金发放有保证吗？

7月21日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养老保险司司长聂明隽在新闻发布会上介绍，得益于经济多年快速发展，我国企业养老保险基金积累了比较可观的“家底”，去年年底累计结余有5万亿元。今年实施减免政策后，预计会有较多的省份出现当期收不抵支，但绝大部分省份都能通过动用历年结余确保发放。

聂明隽指出，减免社保费不会影响确保养老金的按时足额发放。他提到，减免政策是以必须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为前提；同时对分省确保发放的困难程度也进行了充分预判，对保发放困难省份将加大资金调剂和支持力度。在制度建设上，长期确保发放已有根本性制度安排，不仅能够确保全省养老金发放，还为下一步实施全国统筹打下良好基础。

各地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工作也在加速推进，以解决省内基金不平衡问题。如：6月，江苏省印发《关于规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制度的意见》，决定从2021年1月起实行全省基金省级统收统支统管。这意味着江苏各地截至今年年底前累计结余的基金，从明年起全部由省统一管理调度使用。

河北省则发布《关于进一步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制度的通知》，提出压实市、县政府责任，适度均衡省内各地基金负担，确保企业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。确保2020-2021年基金风险可控，2022年基本实现当期收支平衡，2023年及以后实现当期略有结余。